

## “跟着盲道，根本连路都走不了” 宁波盲道遭“蚕食”严重

5月16日是第二十一个“全国助残日”。4.8万人享有450多公里盲道资源，这是宁波视力残疾人的福音。但在道路资源日益紧缺，出行难、停车难已成为城市顽疾的情况下，盲道也逐渐成为多方“抢食”的对象，盲人“无路可走”的尴尬局面日益严重。

### 多方“蚕食”盲道

“跟着盲道，根本连路都走不了！”在宁波江东区经营盲人按摩店的沈国栋是个低视力残疾人，每天需要往返于2家按摩店之间。

从彩虹南路的总店到另一家分店，有公交5站路的距离，他都是依靠亲人送。他说：“现在马路上那些霸占着盲道的自行车、电动车实在太多了，偶尔还有电线杆、公共电话亭什么的‘半路杀手’冒出来，叫我在怕了走盲道！”

在海曙区药行街，由于机动车道拓宽，许多自行车、电动车都驶上了人行道；同时，在靠近日新街公交站的地方，一个书报亭为了近距离销售，将摊位稳稳地扎根在了盲道上。

在鄞州区万达广场前，规划好的自行车停放位已被挤满，与铁栅栏一栏之隔的盲道上，密密麻麻地摆放着三十几辆自行车。在万达广场车库出入口，原本想阻止车辆冲入人行道的几只石墩，也牢牢地钉在了盲道正中。

宁波市残联维权部主任魏敏说，宁波市共有视力残疾人4.8万人，城市主要道路上已累计建设盲道450多公里，盲道的覆盖率已从2001年的40.79%增加到目前的72.09%。“尽管如此，盲道被侵占、被阻挡、被破坏的现象仍然很严重，很多路段的盲道形同虚设。”

### 少数人与多数派的尴尬PK

“骑车这么多年，我还真没见过几次盲人出来逛街的！”万达广场前，一个正将自行车停在盲道上的小姑娘说，“在没有盲人出来的时候，占用一下盲道，这叫合理利用道路资源！”



“现在停车这么紧张，你看这个城市每个月都新增一万多辆小汽车，马路上能加塞的地方都已经摆满了，占用下盲道有什么关系呢？宁波才多少盲人，使用率实在不高。要是盲道都空出来，这些车子又停哪里去，不是更给城市添堵吗？”一位私家车主将车停在了都市森林小区附近的小马路上，压着盲道，他说只担心城管来贴罚单。

盲人张国华在海曙柳汀新村经营着一家按摩店，同时他也负责本区域内一些残疾人的工作。“据我所知，海曙区的纯盲人大约在1000人左右，实际在外活动的有300—400人，另一些盲人因为年龄较大或其他原因，基本已不大出门了。”

对于自行车、电动车“霸占”盲道的现象，张国华认为盲道被临时占用是可以理解的，“毕竟盲人群体相比正常市民来说，数量实在太小了，还是应该以多数人的利益为大”。

而每天都要出门的沈国栋则认为：“盲道是为照顾盲人专门修建的，老是这样被侵占着，已经使它失去了存在的意义。按照《宁波市城市无障碍设施建设管理办法》和《残疾人保护法》的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是不得违法占用的，也不得随意改变其用途。”

### 遭违停抄告车主大呼委屈

“一般来说，只是暂时停放或者能找到车主的，我们会提醒车主不要占用盲道，将车挪开。实在联系不到车主的，才通知其接受处理。”日前，在盲道被占情况突击检查时，海曙区城管鼓楼中队副中队长汤炎军介绍说，每到上学、放学时段，学生家长就会将汽车停在人行道上，导致盲道被占的情况比较严重。

“鄞州区每天有上百辆车子因违章停车被抄告，其中40%属于占盲道停车。”鄞州城管局负责占道抄告的一名负责人说。江北区城管执法大队则重点开展了对槐树路、人民路、大庆南路、清河路、范江岸路、育才路等路段的巡查，其执法尺度与海曙区几乎一致。一名执法队员说，“车辆占用盲道，主要是许多车主观念上根本没意识到，有时进行违停抄告，他们还觉得自己挺委屈。”

### 专家观点

### 盲道不是施舍

宁波工程学院人文学院院长 吴廷玉

在道路资源充裕的情况下，同意划出盲道供盲人专用；而在道路资源紧缺的情况下，就要收回，这就使盲道这一文明举措变成了弱势群体对弱势群体的一种基于自身利益的施舍了。问题的关键在于要认识到，盲道和人行道一样，都属于社会公共资源的一种合乎正义合乎情理的公平分配，而不是一种施舍。所以，如果当初的划分在线路、数量、位置等方面是合理的，则应该坚持，反之则可以调整。如果从更深层次看问题，人与人的平等尊重不仅是一种道德，更是一种社会资源分配上的平等。平等尊重也就意味着在资源分配和享有上的平等，而不论他处于什么社会地位或身体状况如何。

## 离婚一次省几十万 楼市新政引发假离婚潮

短时间内，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有力房产新政抑制房价。“认房不认贷”的二套房贷界定标准实施后，国家通过提高贷款首付、利率来严格收紧二套房贷。然而“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为规避二套房贷的高额利息，不少缓婚、假离婚族也开始涌现。

### “离婚一次节省几十万”

十多年来婚姻美满的长沙市民李国梁夫妇近日却准备离婚。原来，手头上有一笔余钱的他们准备投资房产，而经过一个多月的看房正准备出手之时，却与房产新政不期而遇，这让李国梁夫妇在买房上面临了难题。

据了解，银行对贷款购买第二套房的家庭，贷款利率从享受8.5折上升到不得低于基准利率的1.1倍，这就带来了利息的巨大差别。

“看中的房子是72万，本来是准备首付三成，贷款50万左右。但房贷新政出台后，不仅首付要增加到35万，利率调整也会增加10万元的还款利息，每个月的还贷压力大大增加了。”

李国梁说。本以为买房将成为泡影，但李国梁却从中介机构那里听到了一个规避房贷政策的好方法——“假离婚”。

“二套房是以家庭为单位计算的。只要离婚后没有房产，以前也没贷过款，再购房仍属首套房。先协议离婚，把房产全部给她，等我申请完房贷，然后复婚。”李国梁在咨询过银行的朋友后，对中介机构建议的“假离婚”程序非常有信心。对于离婚、再婚，42岁的他也并没有担心：“只是权宜之计嘛，再说现在离婚也已经不像以前，不会遭受社会的非议。”

“假离婚”带来的房贷优惠确实十分可观，长沙一房产中介机构工作人员陈平算了一笔账：“以长沙的房价来看，一套房利率8.5折与1.1倍的差别是要增加10万元左右的利息。而在房价高的一线城市，利息差别可能达到60万，这还不包括贷款首付上的金额差别。所以对于很多人来说，离婚一次可以节省几十万。”

陈平也透露，在中介公司，他和同事已经为不少人办理过假离婚申贷手续，“其实这只是一种类似于合法避税的政策规

避手段，法律上没有问题的”。中国银行长沙伍家岭分行副行长范宁也透露，在房产新政出来之前，首套房和二套房的房贷利率就存在7折和8.5折的差别，当时利用假离婚来争取优惠房贷政策的市民就不在少数。而现在首套和二套房申请贷款时在首付和利率上差别进一步加大，假离婚操作可能因此更加普遍。

### 政策差异孕育“婚姻作假”

此外，房产新政的出台也让不少人为了优惠买房而选择暂缓结婚。26岁的黄娟娟一直被父母催着结婚，但由于房产新政的出现，她却不得不推迟了婚期：“我自己贷款买了一套50多平方米的单身公寓，结婚的话肯定住不下，至少要再买个二室的房子。先结婚再买房就属第二套房了，房贷利息、首付都会高很多。现在这种情况下，只能他先买房之后再结婚了。”

用“婚姻作假”来争取房产其实早已不是新鲜事。早些年一户一房的福利分房政策，不仅让不少人不惜以假离婚换取安身之所，甚至也让部分人为分房而仓促找对象假结婚。当利用假

婚、假结婚所能取得的效益达到一定数额时，总是会让一些人甘冒婚姻之大不韪。

### 假离婚应被“反规避”

“作为行政机关，只要手续齐全、合法且双方自愿，不管是真离还是假结，我们都要依程序办理。”长沙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的工作人员说，“至于他们为什么离婚、结婚，哪怕是今天离、明天结，我们也无权干涉。”

长沙市湘声律师事务所律师冯坤认为：“在法律上，婚姻是自由的。夫妻双方即使就是为了各种目的而办理离婚或结婚手续，其做法也是真实存在的，受到法律保护。婚姻本来就应以双方主观感情为基础，从法律上来说其实并不存在假离婚的说法，也不太好用法律来界定假离婚的范畴。”

冯坤也透露，那些通过结婚或离婚方式来获取房贷优惠的行为也要承担一定的风险。“夫

妻双方为了多得一套房子办理财产分割、离婚手续，万一离婚后哪一方却不愿意复婚了，另外一方怎么办？”冯坤说，“一旦离婚的法律事实产生，任何一方都可以再找其他人作为伴侣，双方互相帮助、互相照顾等义务就不复存在，假离婚时的财产分割也受到法律保护。”

有不少市民认为，从房产新政引发的假离婚现象看，说明我国的房产新政还存在一定不尽如人意之处。如以家庭为单位划定住房套数来决定贷款利率，这就忽视了每个家庭的特殊住房情况和要求，可能造成人均居住面积较低的低收入家庭购买第二套改善性住房却无法申请优惠贷款等。

“国家可以用更细化、人性化的各类政策规定来反规避市民的假离婚现象。现在房产新政刚出台，我相信补充性的细则应该是日指可待的。”冯坤说。

■《经济参考报》 谢樱

